

政府预算情况说明一：

关于休宁县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 收入预算的说明

2025 年休宁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数为 107810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2%，主要根据年度经济发展、价格水平等因素预计。

1. 增值税预算数为 29490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4667 万元，增加 18.8%。

2. 企业所得税预算数为 3000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103 万元，增加 3.6%，主要根据收入征管部门预计增加等情况测算。

3. 个人所得税预算数为 1000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24 万元，减少 2.3%，主要根据收入征管部门预计等情况测算。

4. 资源税 300 万元，与 2024 年执行数基本持平。

5. 城市建设维护税预算数为 2800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689 万元，增加 32.6%。

6. 房产税预算数为 2500 万元，较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380 万元，增加 17.9%。

7. 印花税预算数为 600 万元，较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77 万元，减少 11.4%。

8. 城镇土地使用税预算数为 2900 万元，较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245 万元，增加 9.2%。

9. 土地增值税预算数为 5000 万元，较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2933 万元，增加 141.9%。

10.车船税预算数为 2800 万元，较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1161 万元，增加 70.8 %。

11.耕地占用税预算数为 1400 万元，较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431 万元，增加 44.5 %。

12.契税预算数 5100 万元，较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2102 万元，增加 70.1%。

13.烟叶税预算数 200 万元，较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29 万元，增加 17%。

14.环境保护税预算数 30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2 万元，减少 6.3%。

15.专项收入预算数为 4300 万元，较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837 万元，增加 24.2%。

16.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预算数为 1800 万元，较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110 万元，增加 6.5 %， 主要是落实各项降费政策，根据行政事业性收费执收部门预计情况测算。

17.罚没收入预算数为 3000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2170 万元，减少 42%，主要是根据公检法等部门预计等情况测算。

18.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预算数为 41570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8878 万元，减少 17.6 %。

19.税收返还收入 8541 万元，其中：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7641 万元，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30 万元，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870 万元。

20.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03950 万元，主要根据 2025 年一般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数等编列。

22.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0975 万元，主要根据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数编列。

23. 上年结余收入 38556 万元。
24. 调入资金预算数为 43869 万元。
25.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19129 万元。
26.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00 万元。

政府预算情况说明二：

关于休宁县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的说明

2025 年休宁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数为 31354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16.1%。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为 46166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9210 万元，增加 24.9%，主要是兑现人员工资经费等。

2. 公共安全支出预算为 11557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69 万元，增加 0.6%。

3 教育支出预算为 3508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持平。

4. 科学技术支出预算为 3946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减少 11 万元，减少 0.3 %。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预算为 5247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961 万元，增加 22.4%。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为 49004 万元，较 2024 年增加 3377 万元，增加 7.4 % 。

7. 卫生健康支出预算为 22365 万元，较 2024 年减少 59 元，减少 0.3% 。

8. 节能环保支出预算为 12449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2762 万元，增加 28.5%，主要是增加环境污染治理资金等。

9.城乡社区支出预算为 15570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2308 万元，增加 17.4%。

10.农林水支出预算 62669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5466 万元，增加 9.6%，主要是增加其他农林水支出等支出。

11.交通运输支出预算为 15101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9517 万元，增加 170.4%，主要是公路改建等项目支出。

1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预算为 2763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746 万元，增加 37%。

13.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预算为 184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33 万元，增加 21.9%。

1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预算为 7078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4197 万元，增加 145.7%，主要是增加自然资源项目支出。

15.住房保障支出预算为 9196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1959 万元，增加 27.1%。

16.粮油物资储备支出预算为 600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323 万元，增加 116.6%。

1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预算为 4593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1867 万元，增加 68.5%。

18.预备费支出预算为 3200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400 万元。主要是根据预算法规定，按总支出 1%-3%安排。

19.债务付息支出预算为 6081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161 万元，增加 2.7%，主要是按照省级债务规模和债务利息等因素测算。债务发行费 17 万元。

20.上解上级支出 2578 万元。

21.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9709 万元，主要是按照

到期债务还本测算。

政府预算情况说明三：

关于休宁县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税收 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的说明

2025 年，休宁县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安排 112491 万元，其中：税收返还 8541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10395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10975 万元。具体分科目预算情况如下：

一、税收返还

1.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支出预算为 5595 万元。
2. 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预算为 870 万元。
3. 增值税税收返还支出预算为 1686 万元。
4. 消费税税收返还支出预算为 30 万元。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

1. 体制补助支出预算为 17520 万元，主要包括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企事业单位机构、人员下划补助等固定补助。为规范省与县、县的财政体制、简化各级财政结算，将上述固定补助项目合并，统一作为省对我县本级体制补助基数。

2.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预算为 33692 万元，主要包括省对我县本级均衡性转移支付基数等。

3.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预算 6411 万元。

4. 结算补助 443 万元，主要是统筹中央提前下达资金及

省级财力安排的各类结算补助。

5.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100 万元。

6.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7291 万元，主要包括中央和省对我县本级“新安江保护”等项目的转移支付配套资金等。

7.固定数额补助支出 93 万元。

8.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3521 万元。

9.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234 万元，主要包括统筹中央提前下达资金和省级财力安排政法转移支付改革配套资金等。

10.教育共同事财政权转移支付 4111 万元，主要包括统筹中央提前下达资金的省级财力安排配套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困难家庭学生资助等。

1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123 万元，主要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资金和省级安排的农村文化建设专项。

12.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4522 万元，主要包括统筹中央提前下达资金的省级财力安排配套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

13.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572 万元，主要包括统筹中央提前下达资金的省级财力安排配套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公共卫生服务等补助。

14.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281 万元，主要是省级通过一般性转移支付安排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的补助。

15.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6395 万元，主要是省级通过一般性转移支付安排的农业、林业、水利建设安排的补助。

16.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285 万元，主要是省级通过一般性转移支付安排的农村道路建设项目省级补助。

17.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51 万元，统筹中央提前下达资金等安排保障性安居工程和农村危房建设资金。

17.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05 万元。主要是省级通过一般性转移支付安排的林长制考核及林业增绿增效综合奖补、山区库区农房保险等省级补助。

三、专项转移支付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为 202 万元，主要是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奖补资金和残疾人补贴。

2.卫生健康支出预算为 152 万元，主要是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

3.农林水支出预算为 1443 万元，主要用于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林业资源保护修复与改革发展、森林防火与有害生物防治、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安排的支出。

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预算为 638 万元，主要用于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

政府预算情况说明四：

关于休宁县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 收入预算的说明

休宁县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按照“以收定支、收支平衡、项目管理、专款专用”的原则编制。2025 年，休宁县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数为 62642 万元，其中：县本级收入 40756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428 万元，上年结余 12962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5496 万元，具体收入预算安排如下：

1.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预算数 32000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15275 万元,增加 91.3%，主要是根据 2025 年土地拆迁和补偿、土地出让等规模情况预计。

2.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预算数 127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数减少 193 万元，减少 60.3%，主要是根据 2025 年城县基础设施建设等情况预计。

3.污水处理费收入预算数 493 万，较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100 万元。

4.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数 8136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3436 万元，主要根据自求平衡专项债收益预计收入预算。

政府预算情况说明五：

关于休宁县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 支出预算的说明

2025 年休宁县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数为 62642 元，其中：县本级支出 48301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8233 万元，具体支出预算安排如下：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预算数为 7 万元。

2.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6764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数减少 2906 万元，减少 9.8%，其中：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安排 7772 万元，城市建设支出安排 2500 万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276 万，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安排 800 万元，土地出让业务支出安排 1500 万元，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安排 4614 万元，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2679 万，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3623 万，主要是根据收入预计情况安排支出预算。

3.城市基础设施配套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7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数减少 1873 万元，减少 93.7%，主要是根据收入预计情况安排支出预算。

4.污水处理费收入安排的支出 493 万元，较 2024 年增加 3 万元，增加 0.6%。

5.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 万元。

6.农林水支出安排 1689 万元，其中移民补助 436 万元，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253 万元。

7.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4800 万元。

8.彩票公益金支出预算数为 3220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1367 万元，增加 73.8%，主要是根据彩票公益金收入预计等安排支出预算。

9.债务付息支出 10374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236 万元，减少 2.2%，主要是根据我县专项债情况预计安排支出。

政府预算情况说明六：

关于休宁县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 转移支付预算的说明

2025 年省对我县本级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3428 万元，
具体预算情况如下：

- (1) 福利彩票公益金市县分成经费 162 万元；
- (2) 旅游发展基金 3 万元；
- (3)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07 万元；
- (4)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奖补资金项目 136 万元；
- (5) 支持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198 万元；
- (6)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
金 314 万元；
- (7)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 3
万元；
- (8) 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
持基金)1377 万元；
- (9)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
资金 18 万元 ；

(10)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公益事业发展
910 万元。

政府预算情况说明七：

关于休宁县 2025 年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的说明

一、收入预算

2025 年县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数为 1512 万元。

二、支出预算

根据《预算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关于完善政府预算体系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预〔2014〕368 号要求，按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以收定支、不列赤字”安排原则，结合我县实际，2025 年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1512 万元，统筹用于改善民生等支出。

三、收支平衡情况

2025 年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政府预算情况说明八：

关于休宁县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预算的说明

2025 年，我县本级无上级转移支付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2025 年，我县本级无对乡镇国有资本经营转移支付支出。

政府预算情况说明九：

2025 年休宁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编制说明

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6014 万元，预算支出 16337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9678 万元，预计累计结余 8836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预算收入 26014 万元，较上年执行数减少 1612 万元，减少 5.8%。其中：预计保费收入 8980 万元，较上年执行数减少 3445 万元，减少 27.7%。预计本年支出为 16311 万元，较上年执行数增加 2041 万元，增加 14.3%。本年收支结余 9678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88363 万元。